



四川技能大赛——广元市第十届职业技能大赛
钢筋工项目

技
术
文
件

2025 年 8 月

目录

一、竞赛对象	1
二、竞赛标准	1
三、竞赛内容	1
四、竞赛场地与设施设备要求	2
五、竞赛方式与注意事项	3
六、竞赛成绩评定（评分标准）	3
七、参考文献	5
八、其他	6

一、竞赛对象

在我市从事相应钢筋工职业企业在岗职工、院校师生、个人且符合参赛条件的从业人员均可报名参加比赛。已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“四川技能大师”“四川省技术能手”“广元市五一劳动奖章”“广元工匠”等市级以上荣誉称号人员、“蜀道英才培育计划——技能领军人才和卓越工程师”入选人员,近3年在省级一类竞赛同项目前三名和省级二类、市级一类竞赛同项目第一名的人员,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本职业(工种)竞赛活动。

二、竞赛标准

本次竞赛以《国家职业技能标准》钢筋工三级(高级工)的知识和技能要求为依据,注重基本技能,体现现代建造技术,结合生产实际,考核参赛选手职业综合能力,并对技能人才培养起到示范指导作用。

钢筋作品质量评定方法以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(GB50204-2015)国家标准为依据。

三、竞赛内容

- 3.1. 比赛项目:牛腿柱钢筋骨架的制作与安装。
- 3.2. 比赛形式:均为个人赛,分理论考试和技能操作两个环节。
- 3.3. 比赛内容及要求

比赛材料及设备由组委会统一提供,每位参赛选手领取相应规格和数量的钢筋等材料,加工及安装比赛时间为240分钟。选手需按照给定的图纸要求,完成钢筋的配料、切断、弯曲、绑扎等操作,制作并安装牛腿柱

钢筋骨架。

四、竞赛场地与设施设备要求

（一）竞赛场地

1. 比赛环境整洁有序，安全卫生，照明良好，能提供稳定的电力，并备有供电应急设备和消防设备。

2. 比赛场地按 30 个工位设置，每个工位使用面积大约 8m²，每个工位标识明显，有独立的操作空间，有独立的电源接口，设备设施完全一致。比赛区域与观摩区域用警戒线隔离，不得影响选手比赛与裁判工作。

3. 比赛工位设备、工具有：工作台一个、安全帽一顶、钢筋切断机 1 台、钢筋弯曲机 1 台、钢筋弯箍机 1 台、绑扎钩 1 个、卷尺 1 把、计算器 1 个、草稿纸 1 张、签字笔 1 支、记号笔 1 支、锤子 1 个、量角器 1 个、手套 2 双、防护眼镜 1 副、口罩 2 个、比赛服装 1 套（签到领取），选手不得携带其他辅助设备入场。

4. 其他设备材料

不同规格钢筋（根据施工图纸及选手人数确定），贮存于现场材料堆放区备用，现场抽签前按裁判指示分发到工位上。不干胶号牌 40 个（1—20 号复制 2 套，一套已经统一张贴在设备上，一套现场抽签张贴到比赛服装左胸处），公用扫帚 10 把，公用撮箕 10 个，公用垃圾篓 10 个，废钢筋回收桶 3 个；

5. 检测用具：裁判用计时器及卷尺，中性笔 1 盒，抽纸 2 托；

（二）设置监督室

（三）观摩区域及视频制作

公开办赛，公平竞赛。在竞赛不被干扰的前提下赛场全面开放，用隔离带隔开参赛选手和参观人群。欢迎各界人士沿指定路线、在指定区域内现场观赛。本次竞赛部分工位将全程对外同步直播，视频由承办方负责录制，将长期用于教育、教学、培训、区域宣传等方面。

五、竞赛方式与注意事项

（一）本次钢筋工竞赛为个人赛项目。全部比赛项目 1 天完成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检录验证后进入赛场。报名者必须符合参赛资格，不得弄虚作假。在资格审查中一旦发现问题，将取消其报名资格；在竞赛过程中发现问题，将取消其竞赛资格；在竞赛后发现问题，将取消其竞赛成绩，收回获奖证书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应遵守竞赛规则，遵守赛场纪律，服从大赛组委会的指挥和安排，爱护竞赛场地的设备和器材。

（四）赛前一天报到，当天 14:00—17:30 时，各领队和选手可自行组织参观适应场地与设备（亦可视频了解），比赛当天赛场隔离封闭。报到当天 19:30 左右理论考试，实操工位在检录现场抽取，以具体赛事指南为准。

六、竞赛成绩评定（评分标准）

（一）本次竞赛技能操作环节以国家职业标准《钢筋工》高级工的知识技能要求为依据，由裁判对参赛选手钢筋工理论考试得分×20%+实操得分×80%等方面进行现场评分，采用百分制，评分项目、考核要求及要点如下：

1. 理论考试要求见试卷

2. 广元市第十届职业技能大赛钢筋工项目实操评分表

序号	项目	允许偏差 (mm)	标准分	评分标准	检查方法	实测值			得分
1	钢筋长度计算	±10	10	计算错误一根扣 1 分	查看配料单				
2	钢筋下料长度	±10	5	长度错一根扣 1 分	尺量 50%				
3	弯曲加工	±10	15	尺寸超限一处扣 1 分；变形，扭曲 1 根扣 0.5 分	尺量/查看 50%				
4	弯钩长度及朝向	±10	5	长度不符合要求、朝向不正确，一处扣 1 分	全查看				
5	骨架长、宽、高偏差	±7	10	超限一处扣 2 分	尺量				
6	纵筋、箍筋（或主副筋）间距	±20	10	超限一处扣 1 分	尺量 50%				
7	箍筋封口交错位置		10	不符合规范要求一处扣 1 分	全查看				
8	绑扎丝扣		10	无松动、不美观、不符合规范要求，一处扣 1 分	查看 50%				
9	成品整体质量感观		10	不平整、变形，扭曲扣 3 分	观察作品				
10	工艺流程		10	工序不合理，酌情扣 1-2 分	观察过程				
11	安全文明施工		5	出现安全苗子、野蛮施工、工完场不清，每种扣一分	查看现场				
作品小计分 Σ 1-11									
12	作品成绩	作品小计分 $\times 90\%$							
13	功效（速度分）	时间排名：	第 1 名 10 分，第 2 名 9 分，后一名比前一名少 1 分，以此类推						
合计 12+13									

（二）本次暂时按 30 人一轮设置比赛，配置 5—7 名裁判。

（三）现场评判评分由各个裁判针对每位参赛选手独立进行评分，之后取平均分，由于比赛结束由裁判长点评环节，要求每位裁判对每位选手的扣分情况做好详细注释，最终汇总到裁判长处。

（四）成品质量评定

1. 参赛选手所制钢筋骨架成品质量评定标准和方法遵照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（GB50204-2015）的规定执行。由裁判组对参赛选手加工完成的成品按评分表打分。

注：其他未尽事宜由专家裁判组集体商议确定。

2. 成绩综合判定

2.1 总分=理论考试得分×20%+实操得分×80%。

2.2 裁判人数原则上不少于5名，最终成绩按裁判人数的平均分排序。

2.3 如遇到参赛选手总成绩相同，以实际操作比赛得分高者胜出；如遇到实际操作比赛得分相同，则以成品质量评定得分高者胜出，若仍然相同，则由裁判长现场出题抽签回答决出顺序。

3. 申诉与仲裁

3.1. 参赛选手对有失公正的检查、评判，以及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，均可有序地提出申诉。

3.2. 选手重大申诉均须在赛后2个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专家组提出。专家组要认真负责地受理选手申诉，并在2小时内将处理意见通知当事人。

3.3. 裁判组现场裁决时，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，否则按弃权处理，如还有不服，赛后2小时内书面向专家组申诉。专家组2小时内作出答复，对专家组意见不服的，自接到专家组意见2小时内书面向竞赛仲裁委员会申诉，竞赛仲裁委员会4小时内做出裁决。

3.4. 竞赛仲裁委员会的裁决为最终裁决。

七、参考文献

7.1. 《钢筋工》国家职业标准三级（高级工）的知识和技能要求。

7.2. 钢筋作品质量评定方法以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
(GB50204-2015) 为准。

八、其他

8.1. 本次大赛全程监控。

8.2. 本文件为竞赛技术操作参考材料。

8.3.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。

